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
9樓

承辦人：謝沁妤

電話：(02)27527286-152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Email：chinyu0110@mail.tma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1300001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保署修正發布「全民健康保險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部分規定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關健保用藥品項異動：

(一)113年1月25日健保審字第1130670121號公告，暫予支付含apremilast成分藥品Otezla Film-coated Tablets 10mg、20mg、30mg共3品項暨其藥品給付規定。

(二)113年1月31日健保審字第1130670197號公告，異動含nemonoxacin成分藥品Taigexyn Capsule 250 mg之支付價格。

二、有關健保特材品項異動：

(一)113年1月26日健保審字第1130670228號公告，新增及異動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特材品項」計91項。

(二)113年1月31日健保審字第1130670264號公告，修訂既有功能類別特殊材料「單腔微導管/用於冠狀動脈完全阻塞

(CTO)」給付規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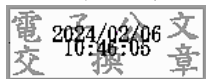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公告訊息請逕至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查閱下

載，路徑為：首頁/最新消息/法規公告，網址：

<https://www.nhi.gov.tw/ch/lp-3258-1.html>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周慶明

裝

訂



線

